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均胜电子”或“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7日在浙江宁波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15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剑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H股全球发售（包括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H股全球发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相关安排，包括但不限于：（1）批准公司H股全球发售的相关安排；（2）批准刊发、签署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全球发售的相关文件；（3）批准处理H股发行政程序及相关事项；（4）授权相关人士按相关决议处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具体事务。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